

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24 年度，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证券法》）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恪尽职守，切实履行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，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勤勉尽职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，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现将报告期内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4 年主要经营情况

2024 年度，随着终端消费电子市场逐渐回暖、智能化和生成式 AI 普及、创新产品的发布，全球中小尺寸显示行业呈现良性发展态势，液晶显示行业景气度有所上升，但仍受行业竞争激烈、OLED 技术渗透等因素影响。在此背景下，公司积极应对经营发展中的新挑战与新机遇，聚焦主营业务，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，对产品结构进行优化，加大了平板电脑、笔记本电脑、游戏电竞、车载显示器等领域的背光显示模组的市场开拓，同时不断加强成本管控，提升运营效率，从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。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45,724.72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 2.50%；营业成本 38,296.93 万元，比去年同期下降 21.08%；期间费用发生额为 7,142.27 万元，比去年同期下降 53.83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,062.69 万元。公司从第三季度开始，整体业绩开始好转，季度环比逐步变好，改善趋势明显，总体业绩实现扭亏为盈。

二、公司董事会日常履职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

2024 年度，公司共召开 6 次董事会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，各次董事会会议和审议议案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时间	届次	审议议案
1	2024年4月22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	1、《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 4、《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 5、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 6、《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 7、《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 8、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 9、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 10、《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 11、《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2	2024年4月26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	1、《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3	2024年6月12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	1、《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 1.01 提名潘连兴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.02 提名姜发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.03 提名彭聪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.04 提名赵传淼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、《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 2.01 提名方泽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.02 提名李伟相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.03 提名刘宏灿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、《关于第三届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 4、《关于增加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 5、《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4	2024年7月2日	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	1、《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》 2.01 选举刘宏灿先生（主任委员、召集人）、方泽南先生、潘连兴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

			<p>2.02 选举潘连兴先生（主任委员、召集人）、方泽南先生、李伟相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</p> <p>2.03 选举刘宏灿先生（主任委员、召集人）、李伟相先生、姜发明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</p> <p>2.04 选举李伟相先生（主任委员、召集人）、方泽南先生、姜发明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委员</p> <p>3、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</p> <p>3.01 聘任姜发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</p> <p>3.02 聘任彭聪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</p> <p>3.03 聘任黄丽华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</p> <p>3.04 聘任姜丽群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</p> <p>4、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</p>
5	2024年8月29日	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	<p>1、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</p> <p>2、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</p> <p>3、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</p>
6	2024年10月29日	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	<p>1、《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</p> <p>2、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</p> <p>3、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</p> <p>4、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</p> <p>5、《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</p>

（二）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

2024年度，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要求，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，确保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实施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时间	届次	审议议案
1	2024年5月16日	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	<p>1、《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</p> <p>2、《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</p> <p>3、《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</p> <p>4、《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</p> <p>5、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</p> <p>6、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</p> <p>7、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</p> <p>8、《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</p>
2	2024年7月	2024年第一次	<p>1、《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</p>

	2日	临时股东大会	1.01《选举潘连兴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》 1.02《选举姜发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》 1.03《选举彭聪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》 1.04《选举赵传淼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》 2、《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 2.01《选举方泽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》 2.02《选举李伟相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》 2.03《选举刘宏灿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》 3、《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 3.01《选举方荣华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》 3.02《选举陈晓芳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》 4、《关于第三届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 5、《关于增加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3	2024年11月21日	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1、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（三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

公司董事会设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。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共召开6次会议，提名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，战略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。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，认真、尽职地开展工作，对公司的治理和规范运作起到了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作用。

（四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

2024年度，公司独立董事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，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，勤勉尽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审议各项议案，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，同时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、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与实施、财务状况及规范运作等情况，

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作用，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，对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的作用。2024 年度共计召开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审议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事项。具体详见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。

三、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

1、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，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，高效执行各项股东大会决议，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，确保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有序开展。同时开展各项培训，深入推广现代上市公司治理理念，深化对相关规定和要求的理解，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、高效性和前瞻性。

2、董事会将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，持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，加强内控制度建设，建立完善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，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发展。

3、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信息披露规则的标准和要求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严把信息披露质量关，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。

4、董事会将继续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构建全方位、多层次的沟通桥梁，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、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。依法维护全体投资者权益，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